

证券代码：836591

证券简称：东联旅游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内蒙古东联旅游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内蒙古东联旅游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东联旅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7月9日起暂停转让，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9年10月8日。

公司于2019年7月8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并分别于2019年7月22日、2019年8月5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2019-017）。2019年8月1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并分别于2019年8月29日、2019年9月12日、2019年9月26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2019-029、2019-030）。

由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进展较慢，预计无法按期恢复转让，为避免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2019年9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恢复转让》的议案，同意申请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

2019年11月8日，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

公司股票首次延期恢复转让后，分别于2019年10月14日、2019年10月21日、2019年10月28日、2019年11月4日继续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2019-037、2019-040、2019-043）。

由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在首次延期恢复转让最晚恢复日前仍未完成，无法按期恢复转让，为避免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恢复转让的议案》，同意申请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期为2019年12月6日。公司于2019年11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

公司股票再次延期恢复转让后，分别于2019年11月14日、2019年11月21日、2019年11月28日继续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2019-047、2019-048）。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各项工作，但由于收购项目存在部分权属纠纷尚未妥善解决，公司认为现阶段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条件尚不成熟，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经各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9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9年12月3日，公司在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鉴于公司已终止该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事由已消除，公司股票自2019年12月9日起恢复转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内蒙古东联旅游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5日